

东莞南站站前广场工程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填报单位：锋财预算绩效管理咨询服务（东莞）有限公司 预算单位：东莞市塘厦镇工程建设中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四级指标					第三方评价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项目立项	8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考察项目立项所依据的文件是否充分合理，项目立项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并经过法定部门的批准。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项目按规定要求履行了立项手续，符合国家、地方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出范围，得4分；若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扣1分。若相关依据有不充分的酌情扣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四级指标					第三方评价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注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是否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是否符合部门职责等。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项目有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审批文件、集体决策等资料的得4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按规定要求履行了立项手续，但相关附件资料不齐全酌情扣分。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支出预算等相关性。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相关性	2	考察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与事业发展规划相关，是否与部门职责、承担单位职责相关，是否符合相关政策。	评价要点： ①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目标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符合经费项目内容的得2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1.5	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中的总体目标空白，对2023年要完成的总体任务没有任何表述；与此同时，时效指标只设置了“按合同日期支付结算款”一个指标，无法全面反映项目的按时完成情况；另外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四级指标					第三方评价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政策	24	绩效目标	8			实施的相符情况。	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完整性	2	考察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完整地反应预期产出和效果。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绩效目标是否能够完整地反应预期产出和效果。	项目有清晰的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的设置能够完整反映项目的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客观实际，得2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1.5	设置为“维持南站及周边治安”，该指标与该项目的可持续性影响关联性不大。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绩效目标细化程度	2	考察是否清晰，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指标。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指标能细化且目标明确，得2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1	产出数量指标为“办理完工结算项目数量”，指标值为“1个”，该指标表述过于笼统。效益指标方面，设置了2个指标一个为“改善南站周边环境，提升城市面貌”，指标值“改善”，另一个为“该工程对东莞南站周边环境的影响”，指标值“提升东莞形象”。这2个指标设置不合理，指标名称表述不通顺，指标值与指标不匹配。可持续影响指标方面，设置为“维持南站及周边治安，治安稳定”，指标设置不够合理，结合项目实施内容可以后续管理、维护制度的完备性角度设置可持续指标。
								绩效目标量化程度	2	考察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做到尽量量化，是否可衡量，是否能够客观地取得与评价。	评价要点：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年度计划数相符，指标的设定满足量化需求，指标值设定适当，得2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四级指标					第三方评价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资金投入	8	预算编制科学性	5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预算编制科学性	5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预算编制方法选择适当且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得1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得1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2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3	原项目概算为8582.37万元，调整后项目概算为10338.76万元，调整率为20.47%，调整率过高，预算编制不够准确，且未发现任何预算编制明细表等测算资料。预算单位申请2023年度预算1690.70万元，专项债资金原预算为1327.36万元，后追加266.74万元，共计1594.1万元，调整后预算1957.44万元，预算调整率15.78%。预算调整率过高，年度资金需求测算合理性不够，资金分配的准确性、合理性不足。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2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测算依据与工资水平相符得1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2	
		资金管理	12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专项债券资金到位率	2	专项债券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专项债券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专项债券资金到位率100%的，得2分，资金率小于100%，大于等于90%的，1.5分；小于90%，大于等于80%的，1分；小于80%，大于等于70%的，0.5分；70%以下的，不得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四级指标					第三方评价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预算执行率	6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6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该项目分值×预算执行率；项目资金支出不符合相应规定的酌情扣分	5.2	预算单位申请2023年度预算1690.70万元，专项债资金原预算为1327.36万元，后追加266.74万元，共计1594.1万元，调整后预算1957.44万元，实际支出1705.77万元，预算执行率87.1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实行专账管理，支出记录完整规范，凭证合格有效；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实行专账管理，支出记录完整规范，凭证合格有效；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项目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1分；项目专项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1分；实行专账管理，支出记录完整规范，凭证合格有效的，得1分；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的，本项不得分。有其他不合规支出的酌情扣分。	3	竣工项目验收在前，项目概算调整后在后，这违反了预算资金调整的程序性要求；原项目概算为8582.37万元，调整后项目概算为10338.76万元，调整率为16.99%，调整率过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四级指标					第三方评价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管理	28	组织实施	16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财务制度健全性	3	考察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已制定或具有专项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②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有设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且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的，得3分；没有专门的办法，但对资金的管理有具体的规定或遵循的相关部门财务制度，得2分，其他情况酌情给分。	3	
								业务制度健全性	3	考察项目单位是否设立项目管理制度或方案，本项目的业务、绩效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本项目业务管理制度或项目实施方案； ②本项目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各项业务是否有规划、详细的计划和实施方案；	项目有相关业务制度或实施方案、项目绩效管理制度的，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方案或规划详细，得3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2	未发现本项目的业务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方案。
				制度执行	10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合同书、验收报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	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5	考察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用款计划在实施过程是否发生调整。	项目财务管理工作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项目用款计划在实施过程中未发生调整，得5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2.5	该项目开工时间2021年4月10日，竣工验收时间为2022年1月20日。但是该项目竣工验收后，2022年7月1日镇党委领导班子工作会议纪要（（2022）28号，摘要十二），会议同意调整东莞南站站前广场工程项目概算为10338.76万元。竣工项目验收在前，项目概算调整在后。原项目概算为8582.37万元，调整后项目概算为10338.76万元，调整率为16.99%，调整率过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四级指标					第三方评价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有效性	10	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业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5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符合相关规划、计划及实施方案，在实施过程是否调整计划，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计划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施过程的各个时间节点控制是否清晰可行；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项目有实施计划，所有项目都能按计划开展，基本符合计划进程的，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5分；项目计划发生重大调整的，扣2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2.5	未发现本项目的实施计划，该项目开工时间：2021年4月10日，竣工验收时间为2022年1月20日。但是该项目竣工验收后，根据塘厦镇工程建设变更增减审核小会议纪要【2022】2号文件，2022年3月又同意对项目工程变更共7项，竣工验收在前，设计变更在后，程序上不符合相关业务规范。
		逆指标	-2	预算调整率	扣分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和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预算调整率=〔（调整后预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	扣分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和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预算调整率=〔（调整后预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调整率绝对值等于0%的，不扣分；大于0%，小于等于10%的，扣0.5分；大于10%的，小于等于20%的，扣1分；大于20%的，小于等于30%的，扣1.5分；大于等于30%的，扣2分；调整手续不全酌情扣分。	-1	预算单位申请2023年度预算1690.70万元，专项债资金原预算为1327.36万元，后追加266.74万元，共计1594.1万元，调整后预算1957.44万元，预算调整率15.78%，预算调整率过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四级指标					第三方评价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逆指标	-2	预算绩效管理保障机制	扣分指标	反映对项目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和机构保障。	评价要点：①评价预算支出绩效是否纳入本单位年度工作总结内容；②工作总结是否能详细反映本单位绩效的情况。③是否成立绩效评价小组。④绩效信息是否予以公开。	预算绩效管理保障机制	扣分指标	反映对项目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和机构保障。	评价要点：①评价预算支出绩效是否纳入本单位年度工作总结内容；②工作总结是否能详细反映本项目绩效的情况。③是否成立本项目绩效评价小组。④绩效信息是否予以公开。	没有把专项费用项目纳入本单位年度工作总结的，扣1分；没有成立绩效评价小组的，扣1分。没有进行绩效信息公开的扣1分。本项最高扣分2分。	0	
		逆指标	-3	三公经费违规支出	扣分指标	评价项目是否违规列支三公经费支出，用以反映三公经费控制程度	评价要点：①项目支出中是否列支了三公经费；②列支的三公经费是否有政府批准的文件依据；③三公经费支出是否符合审批程序；④三公经费支出，尤其是公务接待费，标准是否适当。	三公经费违规支出	扣分指标	评价项目是否违规列支三公经费支出，用以反映三公经费控制程度	评价要点：①项目支出中是否列支了三公经费；②列支的三公经费是否有政府批准的文件依据；③三公经费支出是否符合审批程序；④三公经费支出，尤其是公务接待费，标准是否适当。	没有批准文件依据列支的，扣3分；虽有依据，但不符合审批程序的，扣2分；违反标准的，扣1分。	0	
								广场西侧绿化区任务完成度	2	考察广场西侧绿化区按计划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实际完工情况是否与批复文件一致。	实际完工情况与批复文件一致2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四级指标					第三方评价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产 山	24	产出数量	6	实际完成率	6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下沉广场及地下建筑任务完成度	2	考察下沉广场及地下建筑按计划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实际完工情况是否与批复文件一致。	实际完工情况与批复文件一致 2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6	
								停车场任务完成度	2	考察停车场按计划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实际完工情况是否与批复文件一致。	实际完工情况与批复文件一致 2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产出质量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项目验收合格率（%）	5	依据合同约定、考核管理要求，结合现场考查，综合考察教学楼工程完成质量。	评价要点： 教学楼工程质量是否符合合同约定与项目管理标准，验收手续是否规范。	验收程序合规，符合合同约定标准，满足管理要求，全部达标的5分；现场考查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四级指标					第三方评价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出		产出时效	6	完成及时性	6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工程完工及时率（%）	3	考察工程项目是否及时完成。	评价要点： 工程完工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工程完工及时率（%）100%得3分；小于100%，大于等于90%的，2分；小于90%，大于等于80%的，1分；80%以下的，不得分。	2	据东莞南站站前广场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合同，项目计划开工日期为2021年5月6日，实际开工日期为2021年4月10日，计划竣工日期为2021年7月31日，实际竣工验收日期为2022年1月20日，项目整体工期滞后。
								专项债资金支付及时率（%）	3	考察项目资金是否按项目要求与合同及时支付。	评价要点： 资金支付及时率（%）=（实际及时支付资金数额÷计划支付金额）×100%	资金支付及时率（%）100%得3分，每降低10%扣1分，本项最高扣3分。	3	
		产出成本	7	成本节约率	3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	3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大于0，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预算资金有结余的，根据结余实际情况，酌情给分，最高得2分。若项目，成本节约率小于0，不得分。	2	根据塘厦镇工程建设变更增减审核小组会议纪要【2022】2号文件，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工程变更共7项，变调整增加金额约1219.14万元，变更金额占合同金额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四级指标					第三方评价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设计变更率	4	评估建筑工程中的设计变更成本对整体项目成本的影响	设计变更率=设计变更总费用/建筑工程造价，建筑工程造价一般参照承包合同金额	设计变更率	4	评估建筑工程中的设计变更成本对整体项目成本的影响	设计变更率=设计变更总费用/建筑工程造价，建筑工程造价一般参照承包合同金额	设计变更率超过10%不得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0	为约17.89%。
效益	24	项目效益	24	实施效益	16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项目实施对东莞城市形象的提升情况	4	考察项目实施对东莞城市形象的提升情况。	评价要点： 考察项目实施对东莞城市形象的提升情况。	明显提升东莞城市形象得5分；其他情况结合现场考查酌情扣分。	4	在现场考察中，该项目中的下沉广场的人员流动较少，使用效率不高，停车场没有直接通往入口站的出口需要绕行较远距离才能进站对于旅客来说较为不便，酌情扣分。
								旅客进站便捷情况	4	考察项目实施对旅客进站的便捷程度的影响。	评价要点： 考察项目实施对旅客进站的便捷程度的影响。	旅客进站非常便捷得5分，其他情况结合现场考查酌情扣分。	3	
								对周边交通改善情况	4	考察项目实施对站内及周边交通的影响情况。	评价要点： 本项目实施对站内及周边交通的影响情况	对站内交通及周边交通起到良好改善的得5分；其他情况结合现场考查酌情扣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四级指标					第三方评价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可持续影响	4	考察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②项目后续维护管理制度是否完备； ②后续管理人员及措施是否落实到位。	项目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维护管理制度是完备，后续管理人员及措施落实到位，得5分；若有不足酌情扣分。	3	
				满意度	8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社会公众满意度	8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对该项目的实施及其结果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100%的，得8分；90%-100%的，得7分；80%-90%的，得6分，其他情况酌情给分，有不满意意见的酌情扣分。	6.6	根据问卷调查分析该项目的整体满意度为97.44，不满意度为2.56%。
		逆指标	-4	公平性	扣分指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申请、审核、结果等工作的公平性，包括程序公平和结果公平，以及作息的公开。	评价要点： ①对资助（奖励）对象是否公平对待，是否有歧视现象或人为设置障碍，包括程序公平和结果公平方面； ②信息的公开程度是否足够； ③申请对象轮候情况是否合理； ④特定群体对资助（奖励）政策的知晓情况是否足够。	公平性	扣分指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申请、审核、结果等工作的公平性，包括程序公平和结果公平，以及作息的公开。	评价要点： ①对购买服务经费支付的司法辅助人员是否公平对待，是否有歧视现象或人为设置障碍，包括程序公平和结果公平方面； ②信息的公开程度是否足够；	目标群体意见很大，或准入条件、程序等存在严重不公平的，扣4分；存在一定不公平的，扣2分。奖励金的评比结果未经公示或公示不全的扣1分。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四级指标					第三方评价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总分			100		100				100				75.8	
		逆指标		评价资料真实性	降档指标	反映项目单位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评价要点：经抽查项目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是否有造假行为或故意提供不全的	评价资料真实性	降档指标	反映项目单位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评价要点：经抽查项目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是否有造假行为或故意提供不全的	经抽查项目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有造假行为或故意提供不全的，评价结果直接降低一个等次。		
		逆指标		违规实施		反映项目是否违反有关规定组织实施	评价要点：是否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而曾经被有关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	违规实施	降档指标	反映项目是否违反有关规定组织实施	评价要点：是否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而曾经被有关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	如发生因违规实施被处理的，处理当年的评价等级则直接降低一个等级，其他年度的原则上不能为优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四级指标					第三方评价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逆指标		违法违纪行为	一票否决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是否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	评价要点：1、有关单位和人员是否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2、是否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而曾经被有关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	违法违纪行为	一票否决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是否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	评价要点：1、有关单位和人员是否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2、是否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而曾经被有关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	有关单位和人员违规实施或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部门处理的，当年则直接评为低等次以下。其他年度的评价等级原则上不能为优良。		
合计									100				75.8	
项目负责人签名：														